

# 國立北斗家商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計劃

95年11月07日生命教育委員會訂定  
101年9月21日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修訂  
111年11月07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貳、目的

- 一、建立本校三級預防模式以推動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包括初級預防：推動校園生命教育、服務學習、壓力調適及各種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二級預防：憂鬱自殺高關懷群之及早辨識與介入及追蹤；三級預防：建置自殺事件發生後之危機處理機制，以預防再自殺。
- 二、結合社區資源，提供多元輔導管道，建構輔導資源網路。
- 三、增進教師輔導知能，培養教師對學生自我傷害問題的敏感度，提升對學生問題之辨識能力及處置技巧，以能及時提供必要之協助與輔導。

## 參、推動與實施辦法

### 一、初級預防

- （一）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 （二）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 （三）行動方案：
  1. 訂定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
  2. 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24小時校安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我傷害事件危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附件一)，並定期進行校安通報、自殺防治通報及身亡事件處理流程演練；宣導學生可利用相關資源(如：1925安心專線、1995生命線、1980張老師)。
  3. 由校長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4. 校長主導，綜整學校整體需求，結合校外社區與醫療，以及相關非政府組織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 （1）當地醫療資源、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之連結、諮詢，及共照機制之建立。
    - （2）與當地社政資源之連結。
    - （3）與當地勞政資源之連結。

### 二、二級預防

- （一）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二）策略：早期辨識或篩檢高關懷學生，即時介入。
- （三）行動方案：
  1. 高關懷學生辨識：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規劃合適之高關懷學生早期辨識或篩檢計畫，以針對高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個案管理，以及即時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理。辨識或篩檢計畫宜考慮：
    - （1）選用針對自殺風險具有良好效度的篩檢工具進行專業篩檢或自我篩檢，且篩檢後應聯結有效協助因應危機與心理賦能的資源應用。

- (2) 建置或運用憂鬱與自我傷害的認識、自我評估及因應技巧，以及求助資源等網路互動平臺或 Apps。
  - (3) 強化導師、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訓練。
2. 篩檢計畫之實施須符合專業法律與倫理，即在尊重學生的自主與考慮不傷害生命的原則下，強調保密隱私、以及不標籤化與污名化之下進行。  
實施過程包括六階段：
- (1) 說明：說明篩檢目的與保障篩檢結果的保密性。
  - (2) 取得同意：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在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未成年學生經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 (3) 解釋結果：對篩檢結果的解釋要謹慎與專業，避免給學生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標籤。
  - (4) 保密：各校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以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
  - (5) 主動關懷：主動提供提升動機的諮商輔導，透過同理心、支持、提供相關資訊、增強正向因應能力，及鼓勵使用求助與社會資源。
  - (6) 必要的轉介：當知悉學生有明顯的自傷（如：自殺意圖、自殺計畫、自傷行為）或傷人之虞時，需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置與後續心理諮商與就醫治療。
3. 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教官、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家長對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與轉介。
  4. 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所發現之高關懷學生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之知能。
  5. 針對特殊狀態或心理發展特殊需求學生提供主動關懷。
  6.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科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 三、三級預防

- (一) 目標：預防自殺企圖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企圖者的再自殺。
- (二) 策略：建立自殺身亡與自殺企圖者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 (三) 行動方案：
  1. 自殺企圖：
    - (1) 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
    - (2) 自殺企圖個案由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進行後續心理輔導或心理治療，及持續追蹤，以預防再自殺，重複企圖個案可進行個案管理；

與家長聯繫，提供說明、情緒支持與預防再自殺教育。

- (3) 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宣導同儕如何協助個案。
- (4) 強化輔導老師對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轉介管道知能，與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殺企圖個案之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有效知能技巧訓練與督導。

2. 自殺身亡：

- (1) 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校長主持，協調各處室的因應作為。
- (2) 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和在社群網站之說明、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安心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視需求轉介及高關懷群追蹤輔導。
  - A. 說明需遵守世界衛生組織關於自殺報導與溝通的六要、六不原則。
  - B. 不鼓勵校內辦理公開紀念活動。
  - C. 加強社區內鄰近學校的橫向連繫。
  - D. 提供校園內外輔導、諮商與治療資訊與管道。
- (3) 針對自殺身亡個案之親近同儕與教師，加強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其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有效技巧訓練與諮詢或督導。
- (4) 針對專業遺族(如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提供心理諮商與治療。

3. 通報轉介，進行校安通報與自殺防治通報：

- (1) 知悉自傷和自殺事件後，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校安通報。
- (2) 針對知悉自殺行為情事時，在 24 小時內，依「自殺防治法」，於衛生福利部建置之「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作業。

4. 網絡連結：

- (1) 學校對於自殺通報後的個案，定期進行個案督導，並由一級主管以上層級主持（大專院校主秘或副校長；中學以下校長），定期邀請醫療衛生網絡內的專家及相關人員等，與網絡個案處遇人員進行網絡聯繫會報和個案討論會。
- (2) 建立學校和區域醫療衛生網絡、自我傷害防治資源的雙向聯繫、銜接，及共照機制，提供個案學習不中斷之資源連結。
- (3) 建立學校與當地社政單位、勞政單位之雙向聯繫。

5. 處理回報：

學校發生學生自殺身亡事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詳附件二)

肆、職掌

執行人員	階段	實施內容
校長	初級	1. 督導學生自我傷害防治之相關工作。 2. 成立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研商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計畫。

	二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召開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研討危機處理因應對策。</li> <li>2. 督導相關單位對於有自我傷害想法或行動嚴重之學生召開個案會議。</li> <li>3. 指示專責單位與家長聯絡，研商後續相關之輔導策略。</li> <li>4. 指定危機事件專責之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之窗口。</li> </ol>
	三級	召開校內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研討事後處置事宜。
教務處	初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將生命教育、多元智能和價值、心理健康促進和維護、壓力因應、提升問題解決力、挫折容忍力、負向思考和情緒之覺察、接納及調控策略、網路成癮與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常見精神疾病與求助資源、憂鬱與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自助與助人技巧等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li> <li>2. 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li> </ol>
	二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教師、輔導教師銜鑑篩選高危險性學生。</li> <li>2. 對高危險性學生給予支持關懷，並參加個案會議，提供課業處理協助。</li> </ol>
	三級	配合危機處理小組行事，適時給予教師支援，維持教學正常運作。
學務處	初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班級幹部訓練、聯課或社團等學生活動，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促進學生身心健康。</li> <li>2. 督促導師利用班會時間適時實施生死教育課程。</li> <li>3. 建立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流程及校園緊急事件處理通報系統。</li> <li>4. 結合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及社會資源辦理自我傷害預防工作。</li> <li>5. 強化培訓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成為自己與同儕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增加自我傷害危機辨識與處理及自我賦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和學生求助資源運用。</li> <li>6. 強化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訓練。</li> <li>7. 強化教師和學務輔導及校安人員之輔導知能：實施教師、導師及相關學務輔導及校安人員針對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自我傷害危機辨識及處理知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和其轉介資源運用。</li> <li>8. 強化學務人員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與危機處理之教育訓練。</li> <li>9. 對家長進行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以及校園內外心理衛生求助資源與管道之教育宣導。</li> </ol>
	二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教師、輔導教師銜鑑篩選高危險性學生。</li> <li>2. 協助對高危險性學生進行輔導，並參加個案會議。</li> <li>3. 督導有關人員依據緊急事件處理要點處理高危險個案，商討輔導流程與分工。</li> <li>4. 依據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結果，儘速完成相關之通報。</li> </ol>

	三級	於事後儘速召開會議公告事件，建立處理共識，並建立資料檔案，掌握師生事後反應及安全問題，適切調整校內氣氛，轉移注意力，並聯絡家長告知學校之關心及可能協助之事項。
輔導處	初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善用各種會議場合宣導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觀念。</li> <li>舉辦與生命教育有關之輔導知能研習，提昇教職員工輔導技能及對事件之敏銳度。</li> <li>利用班週朝會辦理生命教育之宣導活動，引導學生體認生命的可貴，進而尊重生命、珍愛生命。</li> <li>落實班級輔導課程，協助學生適應新學習環境，並透過修訂之「情緒檢核表」篩選高風險學生，給予適當個別輔導。</li> <li>建構輔導單位之正向溫馨形象。</li> <li>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如：同理心溝通、尊重差異、避免不健康的完美主義、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的覺察、接納及調控，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li> <li>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競賽等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並善加利用媒體資源推廣教育。</li> <li>彙整校園輔導求助資源，提供師生求助管道資訊單張。</li> <li>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培訓課程。</li> <li>休、退學生，以及畢業生的後續聯絡與關懷。</li> </ol>
	二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據校園自我傷害學生輔導流程，輔導高危險個案。</li> <li>對有自我傷害想法或行動嚴重之學生召開個案會議，研商輔導事宜或轉介醫療機構，並與家長討論問題解決對策。</li> <li>會同導師、任課教師、輔導老師、學務人員及教官等對高危險性個案予以適當之關懷、輔導及協助。</li> </ol>
	三級	成立特別輔導小組，提供相關之訊息，評鑑高危險學生，作合適處置並至班級與同學討論。
總務處	初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校園警衛人員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li> <li>進行建物防墜安全檢查（參考附件三），針對校園建物（如高樓之頂樓、中庭，及樓梯間），設置預防性安全設施（安全網、監視及警報系統設置）、生命教育文宣及求助專線之宣導資訊。</li> <li>強化足以發揮功能之學輔空間。</li> </ol>
	二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重新評估校園是否存有危險狀況並儘速加以改善。</li> <li>督導職工、警衛等熟悉事件發生時之相關處理流程。</li> </ol>
	三級	評估校園是否有安全疏失，加以改善、對現場事件處理情形詳細報告，調整事發現場環境，去除大家的心理陰影。
人事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教職員工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li> <li>依學生需求和學生輔導法建置充足專業輔導人力。</li> </ol>
全體教師	初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積極參與有關自我傷害防治之研習活動，建立對學生自我傷害之認知。</li> <li>於教學設計時融入生命教育課程，協助學生瞭解生命之意義與價</li> </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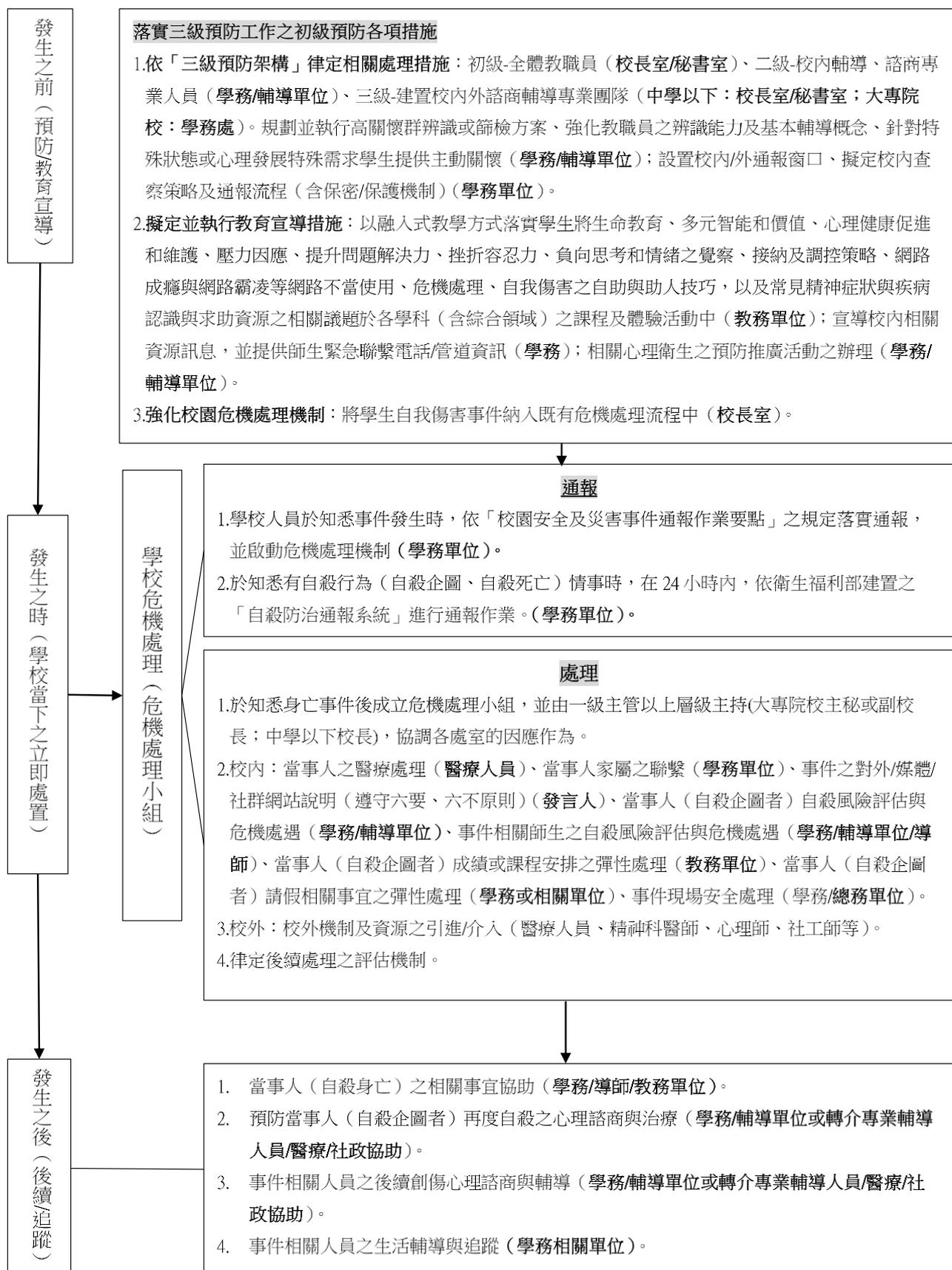
		<p>值，同時釐清死亡之真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經常與導師或任課老師聯繫，掌握學生在校狀況。</li> <li>4. 經常與班上每位同學接觸，瞭解學生是否遭遇較大之生活變動，協助學生解決問題，並增進學生生活因應的技巧及調適壓力的能力。</li> <li>5. 留意學生在各項紀錄或信件上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願意傾聽學生心聲，隨時給予學生支持與關懷，同時善用各種記錄。</li> <li>6. 留意每位學生的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的聯繫，相互交換學生在校與居家之生活訊息。</li> <li>7. 建立班級的支援網絡，提供需要協助的同學適當之支援。</li> <li>8. 協助實施情緒檢核表篩選，評估學生自傷傾向，並密切注意學生情緒變化，適時予以關懷、輔導。</li> <li>9. 對有自我傷害傾向的學生保持高敏感度，同時提供學生可支援之網絡（校內協助單位或社會資源）</li> <li>10. 常與輔導老師保持聯繫，加強全方位的輔導策略。</li> </ol>
	二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尚未採取行動的個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個案保持高度「敏銳、接納、專注地傾聽」。</li> <li>(2) 與個案討論對於「死亡」的看法，瞭解其是否有「死亡計畫」。</li> <li>(3) 鼓勵個案向輔導單位求助，以尋求更多之支持與協助。</li> <li>(4) 營造班級溫馨接納的氣氛，鼓勵同學主動關心個案，讓個案感受自我在團體的重要性。</li> <li>(5) 通知家長，動員家人發揮危機處理的功能，隨時注意個案的言行舉止。</li> <li>(6) 通知學校相關人員（如危機處理小組成員），與相關人員形成一個支持的網絡，隨時有人陪伴個案。</li> </ol> </li> <li>2. 對已採取行動，但未成功之個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立即通知家長，並聯絡相關人員協助個案送醫急救。</li> <li>(2) 請學務處、總務處人員協助清理現場。</li> <li>(3) 聯絡輔導人員協助安撫其他同學情緒，並實施團體輔導。</li> <li>(4) 接納個案情緒，傾聽個案心聲，儘可能陪伴其至其情緒平復。</li> <li>(5) 透過個案自述或其他資料，瞭解個案企圖自我傷害的動機。</li> <li>(6) 請家長接個案回家。</li> <li>(7) 鼓勵同學對個案表達關懷，協助個案重返班級。</li> <li>(8) 在個案重返學校的初期，協助班級形成一個支持網絡。</li> <li>(9) 整理自我情緒，維持正常教學，全力配合學校處理措施。</li> <li>(10) 拒絕任何媒體採訪，統一由危機事件專責之代表對外說明。</li> </ol> </li> </ol>
	三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幫助學生抒發悲傷的情緒與緩和哀悼的心結。</li> <li>2. 經由討論自殺行為的傳染與模仿作用，釐清學生錯誤觀念，阻止再發生類似的「高危險群」，瞭解高危險群</li> <li>3. 過濾出哪些人是受事件影響最深的「高危險群」，瞭解高危險群</li> </ol>

		<p>的「高危險時間」。</p> <p>4. 配合校內危機處理小組的運作。</p> <p>5. 熟悉校外及社區輔導及醫療機構，充分利用社區資源。</p>
輔導教師	初級	<p>1. 依學生最立即需要及保護學生之安全等原則，配合校園危機處理小組發揮輔導專業知能。</p> <p>2. 充實自身之自殺防治知能，提供家長預防子女自我傷害的方法。</p> <p>3. 提供教師專業之諮詢，協助教師情緒管理，提出自我傷害傾向的可能徵兆，教導教師處理學生自我傷害事件，提供教師哀傷輔導的基本方法。</p> <p>4. 引導學生瞭解生命的價值、死亡的概念、提高學生的挫折容忍度及面對壓力的因應方法、教導學生善用社會支持系統，協助新生儘快適應新學校。</p>
	二級	<p>1. 輔導教師會同導師、任課教師對高危險性學生給予輔導與關懷。</p> <p>2. 諮商與輔導：</p> <p>(1) 對有自殺意圖但未付諸行動者：主動提供關懷、支持、傾聽、陪伴。聯絡家長並告知正確的陪伴學生之態度。</p> <p>(2) 對近六個月內自殺未遂者：評估該傷害對其生、心理的影響、共同策劃復建計畫、協助個案適當轉介。</p>
	三級	<p>1. 對高危險群及曾經自我傷害的學生持續給予輔導與關懷，並與學生導師及家長保持密切聯繫，持續追蹤，以阻止意外再度發生。</p> <p>2. 帶領班級或小團體進行討論及輔導，穩定班級情緒。</p> <p>3. 對與個案較親近之同學進行支持性輔導與哀傷輔導。</p>

伍、執行本計劃之經費，由輔導工作經費項下編列預算支應。

陸、本計劃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一：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處理機制流程參考圖



【本表為密件】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二：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表

項目	說明
資訊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_____）
<b>自傷學生狀況描述</b>	
學校全銜：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年齡：	
學制/系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年級：（_____） 科/系所名稱：（_____）【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當學年度轉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當學年度復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自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生；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延畢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離生；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需求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資優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家庭狀況：（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三代同堂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離異； <input type="checkbox"/> 父歿； <input type="checkbox"/> 母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脆弱家庭（家庭因貧窮、犯罪、失業、物質濫用、未成年親職、有嚴重身心障礙兒童需照顧、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等易受傷害的風險或多重問題，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性，而需多重支持與服務介入的家庭。）
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特殊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原學習狀況佳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狀況不佳（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曠課；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無學習動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住宿處：	<input type="checkbox"/> 家中；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賃居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學校措施及事前輔導（求助輔導）：	<b>請勾選符合項目：</b> <input type="checkbox"/> 訂有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實施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含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

	理)之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提昇學校人員及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活動，以協助高關懷群之早期辨識與及早介入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已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作業流程 <b>個案事前求助：</b>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b>最近一年曾接觸校內、外輔導或服務：</b>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晤談、諮商、個管或轉介紀錄等)；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醫療、衛生、社福或諮商機構)。如：醫療、衛生、社服、或諮商機構 若有，輔導狀況：( )																			
<b>發生日期及時間：</b>	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時間:AM/PM_____																			
<b>發生地點：</b>	<b>校內</b> <input type="checkbox"/> 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廁所 <input type="checkbox"/> 教室、輔導室等室內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室外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其他( )	<b>校外</b> <input type="checkbox"/> 家中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 <input type="checkbox"/> 他人家中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其他( )																		
<b>自傷方式：</b>	<input type="checkbox"/> 1.藥物過量； <input type="checkbox"/> 2.非法藥物過量； <input type="checkbox"/> 3.瓦斯； <input type="checkbox"/> 4.燒炭； <input type="checkbox"/> 5.農藥； <input type="checkbox"/> 6.吞食化學藥劑； <input type="checkbox"/> 7.上吊、窒息； <input type="checkbox"/> 8.溺水； <input type="checkbox"/> 9.槍砲； <input type="checkbox"/> 10.自焚； <input type="checkbox"/> 11.割腕； <input type="checkbox"/> 12.割頸； <input type="checkbox"/> 13.切割其他身體部位； <input type="checkbox"/> 14.切割部位不明； <input type="checkbox"/> 15.跳樓或其它高處墜落； <input type="checkbox"/> 16.遭車輛或火車撞擊； <input type="checkbox"/> 17.騎乘車輛撞擊； <input type="checkbox"/> 18.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19.不詳																			
<b>發生可能原因(可複選)：</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320 1541 480 1581">身心狀態</th> <th data-bbox="480 1541 612 1581">類別</th> <th data-bbox="612 1541 1498 1581">可能原因</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20 1581 480 1921" rowspan="7"></td> <td data-bbox="480 1581 612 1921" rowspan="6">個人</td> <td data-bbox="612 1581 1498 1666"><input type="checkbox"/>身體疾病</td> </tr> <tr> <td data-bbox="612 1666 1498 1706"><input type="checkbox"/>憂鬱相關問題/疾患</td> </tr> <tr> <td data-bbox="612 1706 1498 1747"><input type="checkbox"/>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td> </tr> <tr> <td data-bbox="612 1747 1498 1787"><input type="checkbox"/>酒精使用問題/疾患</td> </tr> <tr> <td data-bbox="612 1787 1498 1827"><input type="checkbox"/>藥物使用問題/疾患</td> </tr> <tr> <td data-bbox="612 1827 1498 1868"><input type="checkbox"/>其他精神問題/疾患</td> </tr> <tr> <td data-bbox="612 1868 1498 1921"><input type="checkbox"/>自傷史</td> </tr> <tr> <td data-bbox="320 1921 480 1962"></td> <td data-bbox="480 1921 612 1962">其他</td> <td data-bbox="612 1921 1498 1962"><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td> </tr> <tr> <td data-bbox="320 1962 480 2047"></td> <td data-bbox="480 1962 612 2047">待澄清</td> <td data-bbox="612 1962 1498 2047"><input type="checkbox"/>待澄清( )</td> </tr> </tbody> </table>	身心狀態	類別	可能原因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憂鬱相關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	<input type="checkbox"/> 酒精使用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使用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精神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傷史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待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待澄清( )	
身心狀態	類別	可能原因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憂鬱相關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																		
		<input type="checkbox"/> 酒精使用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使用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精神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傷史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待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待澄清( )																		

壓力事件	校園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校園霸凌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課外活動或社團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校園適應問題（轉學生、休學生）
	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霸凌
	失落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過世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自殺
	親密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感情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親密關係暴力
		<input type="checkbox"/> 人際疏離或孤獨
	家庭與外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身體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精神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酒精/藥物使用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家暴
		<input type="checkbox"/> 被收養孩童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與居住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問題
創傷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災難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的被害人或行為人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性別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待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待澄清（                    ）	

**學校處理經驗描述（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li> <li>● 人力支援狀況（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li> <li>● 事件處理流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第一現場發現者：</li> <li>2. 第一現場處理者：</li> </ol> </li> </ul>
回顧與精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來精進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li> </ol> </li> <li>● 執行困境與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li> </ol> </li> <li>● 可供學習與參考之經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li> </ol> </li> </ul>

### 附件三：學校建物防墜安全檢核參考表

學校名稱：

建物名稱：

項目	編號	檢查內容	檢查結果		
			安全	不安全	改善規劃
教室窗戶	1	確認教室有多少對外窗戶的窗外無陽臺、露臺或緩衝空間			
	2	窗臺高度是否足夠安全： (1)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基本：1-9F $\geq$ 110cm；10F以上 $\geq$ 120cm			
	3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前有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花盆、課桌椅、櫃子、書架等）			
	4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高度未達150公分之橫拉窗，是否開啟會超過20公分			
	5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高度未達150公分之推射窗，是否開啟會超過20公分			
陽(露)臺	1	女兒牆高度是否足夠安全（基本高度同窗戶，但建議120cm 以上）			
	2	欄杆隔條是否過於容易攀爬（不宜為橫式、格式）			
	3	欄杆間隔是否超過20cm			
	4	欄杆底部與地面間隔是否高於15cm			
	5	「四樓含以上」建物地面是否放置可攀爬之物品（花盆、課桌椅、櫃子等）			
公共樓梯	1	樓梯、扶手及欄杆的縫隙是否超過20cm			
	2	樓梯與樓梯間的縫隙是否超過30cm			
	3	梯間採光照明是否足夠			
	4	樓梯兩旁挑空處上下是否有安全網			
頂樓	1	女兒牆高度是否足夠安全（建議140-150cm；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2	低女兒牆是否有加裝高度防護設備（欄杆、強化玻璃、防護網；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3	女兒牆面或地面是否有可攀爬物品（如花盆）及設備			

		(如管路);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4	女兒牆是否設有警語或警示設備(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5	頂樓出入口及平臺是否有足夠照明設備(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6	頂樓出入口是否有監測設備(監視器、感應器、警鈴、感應鎖;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7	頂樓出入口進出是否裝設開啟警報,並連接至警衛室(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8	頂樓突出建物(水塔平臺、電梯平臺)工作樓梯是否加鎖管制(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公共設施及空間	1	公共空間挑高處(大廳挑高、中庭挑高、天井等有三公尺以上高地落差之空間)是否有防護網			
	2	公共空間挑高處相鄰之平臺及窗戶是否有安全措施			
	3	公共設施及空間較陰暗或隱密之處,是否有妥善設置門禁管制			
學校管理	1	學校所聘請之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熟知各項安全設備			
	2	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熟知緊急網路電話(警消等)			
	3	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受過緊急應變及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學校辦理自殺守門人訓練課程時應納入校內保全人員共同參訓)			
	4	學校相關人員(含保全人員)是否能接獲師生求助並主動協助異常安全事件			
	5	是否訂有緊急事件應變流程,供師生及保全人員參考			
		相關檢查內容依需要進行調整			